**北京城市学院境外交流生培养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（中文） |  | 性 别 |  | 照 片 |
| 姓名（拼音）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出生日期(年-月-日) |  |
| 学 号 |  | 所在学部 |  |
| 专 业 |  | 培养层次 |  |
| 年 级 |  | 班 级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紧急情况联系人及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E-mail |  |
| 拟交换学校 |  | 申请专业 |  |
| 拟交换培养时间 | 自 年 月 至 年 月 |
| 申请人基本情况：（包括在校期间的学习、获奖情况、实习经历等情况） |
| **注意事项：**1根据项目要求不同，（如项目要求学生出国前必须完成所有的补考、重修、缓考，并撤销已有处分）学生需要按照要求进行申请，如未达到项目的要求，学生的申请将被取消，期间所产生的签证、机票等费用由学生自负。2 学生出国前应继续跟班上课，算入出勤率。3学生应在国外结束课程后一周内返京，并在各校区学生处报到，办理复学申请，并将学生处开具的复学申请回执与国外成绩单提交国际办，否则国际办不给予成绩兑换；复学申请办理结束后应跟班上课，无故不按时返校上课者，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。**本人清楚此项交换学生计划，愿意遵守交换协议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声明以上所填内容均真实、完整，并愿意承担其后果。**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意见：签名（盖公章）年 月 日 | 学生处意见：签名（盖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学部意见：签名（盖公章）年 月 日 | 国际办意见：签名（盖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**备注：**1、此表打印一份，原件国际办留存，教务处、学生处、学部及学生本人各留存一份复印件。2、交流培养期间，学生应遵守外事纪律，遵守境外学校的法规制度，注意人身安全。 |